◇七彩人生

没有“登味”的父亲

[桂林]唐筱毅

我的父亲,大概就是那种“没有登味”的人。

他不像丰子恺,会画那么可爱的画,题一句孩子气的话。也不像钱锺书,半夜爬起来拿竹竿帮猫打架。更不像金岳霖,养只十八磅重的大母鸡,蛋生不下来,还打电话叫朋友来帮忙。

父亲这辈子,实在没什么值得说道的趣事。他最大的爱好,是种树。房前屋后、田边地头,有空地就栽。杨树、椿树、李子树,还有竹子。种竹子最折腾。挖了楠竹回来,没活;第二年又挖,又没活。他不死心,换青皮竹,这回总算活了。竹子活的那天,他蹲在旁边看了很久。脸上的笑,比花开还灿烂。别人笑他瞎忙活。他只笑笑。

父亲还爱读书。文化底子薄,但一辈子没丢下书本。在农场时读报纸,后来读我的教材。有年来广东,住我那儿,书架上的书他一本本看。三个月读了十几本,还跟我讨论《乡土中国》,讨论《曾国藩家书》。他说曾国藩讲得好——“天下古今之庸人,皆以一惰字致败”。

后来回了老家,七十岁了,还天天看书。戴老花镜,拿放大镜,旁边搁一本四角号码字典。不时地看,不时地查,不时地记。

但父亲最“没有登味”的地方,不是这些,是他从来不说教。我小时候问他题目,他从不直接给答案。只说一句:“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。”让我自己想方法。后来我支教当了老师,才懂了他的意思。

有一年,我想去外地工作。母亲不同意,怕我吃苦。父亲坐在门槛上,抽了半天的烟,最后只说了一句:“你想好了,就去。”没有大道理,没有“我吃过的盐比你吃过的饭多”。就是简简单单一句话。

后来我在外面碰了壁,打电话回去,有点沮丧。他在那头沉默了一会儿,说:“没事。回来种树也行。”我差点笑出来。种树。他这辈子就觉得种树是顶好的事。可他真的觉得种树是唯一的出路吗?不是的。他只是告诉我:条条大路通罗马,你选哪条,都行。

当年我辞掉大城市的工作,想去山里支教。所有人都说我疯了。父亲听完,只问了一句:“你想好了?”我点头。他转身去给桂花树浇水,再没提过这事。

有次我们打视频电话,他兴冲冲跟我说,看到一篇好文章,然后就讲起来:一筐苹果,从开始就挑烂的吃,到最后吃的全是烂的;一件好衣服留着,结果留到过时了。他讲完,停了一下,说:人啊,要想开点。我知道,他这是在说我,也是在说他自己。但他不直接说“你应该怎样”,他只是讲一个故事,然后让我自己去品。

他就是那种人。把树栽下去,好好浇水,等它长大。至于长成什么样子,那是树自己的事。把道理讲给你听,你不懂,他就等,等你自己明白。他种了一辈子树,也“种”了一辈子人。我就是他种出来的那棵。歪歪扭扭的,但活着,在长。

树在长。他就安心了。

◇铭心一刻

住在山里的“神仙”

[黄山]谢光明

皖南山区,开门见山。今年清明节回乡扫墓,看见发小老五腰系柴刀、肩挎水壶,去阴公尖采野茶,就跟他一同去爬山。

老五有个怪特点,从不喝店里卖的饮料,他说喝不惯,没家里的水好喝。去县城办事买东西,他都挑着扁担背着水壶,看起来土里土气的。我打趣说他是左手仗剑右手酒壶的吕洞宾。

阴公尖地图上标记海拔958.9米,村里绝大多数人一辈子都没上去过。上世纪八九十年代,有人在山上种椴木香菇,踩出一条盘旋向上的羊肠小道。后来种香菇的人走了,那条路就被草木掩盖了。

晴天时,阴公尖青幽幽地横在天空,轮廓分明,像一个沉默的巨人,威严,高不可攀,不可冒犯。阴天时,云雾缠在半山腰,神神秘秘。冬天,雪线像潮水一样上下起伏,宛如仙境。

我认为山里肯定住着神仙。《西游记》里的神仙几乎都离不开山,菩提祖师住在西牛贺洲的灵台方寸山,孙悟空漂洋过海去学艺。镇元大仙住在万寿山五庄观,他的人参果树赫赫有名。二郎神住在灌江口,没事就带着哮天犬在山里打猎。村里许多老人都说,阴公尖上住着一位叫“茶花娘娘”的神仙,他们亲眼看见过,说茶花娘娘长得漂漂亮亮,身上全是盛开的山茶花,红红绿绿的。每当我走进家乡的树林,总是在心里反复演练遇见“茶花娘娘”时怎样跟她说话。

一路上我和老五聊起往事,聊起“茶花娘娘”。老五说他没看见过,也许传说是假的,但是他愿意相信是真的,只是没遇见。上山的路依旧难走,鸟兽的踪迹倒是不少,时不时听到麂子在树林里虚张声势地吼叫。好不容易到了山顶,我一屁股瘫坐在地上,双腿发酸发软,累得不想动。

老五叉着腰,一会俯视山脚,一会仰视天空。他的目光在云层里穿梭,他说他认识一朵云,那朵云应该还没经过。我闭上眼睛,身边的野花好香,云朵散漫地飘,蝴蝶不紧不慢地扇着时间。我忽然明白老五为什么一直待在山区,不去大城市,这些我不认识的草木和天上陌生的云朵,都是他的朋友,他并不孤单。

人和山在一起,就是“仙”,在我眼里,老五就是神仙。吃的是山泉水,呼吸的是松柏香,听的是鸟叫虫鸣,看的是云来雾去。日子久了,心和山长在了一起,自然而然就有了几分仙气。而且住在山里,离尘嚣远些,离本心就近些,心安定,活得通透,这不是神仙又是什么?

◇两代风景

理发

[丹阳]贲萍

理发,这件看起来稀松平常的小事,竟成了我与儿子一场温柔又执拗的亲子拉锯战。

从前年少,不管是小学时的小光头,还是高二前的小平头,儿子的发型一直都是我定的。主打一个清爽好打理,他好像从没反对过,自然我也就没有为理发这件事烦过心。

可从高二开始就变了。孩子渐渐抗拒被安排去理发,每次去之前都要磨半天,真的是费尽了心思才劝得动他。

高考前,他反复跟我念叨考完了就去烫头。我那时候完全没有意见,他的学习状态已经够糟糕了,只要能顺利考完,烫头这点小事,随他去。

果然高考一结束,他就马上去烫了锡纸烫。刚烫完那会儿,还蛮洋气的。后来去了大学,头发越长越长,每次见到他,那一头炸毛都能把我震住。我苦口婆心地劝他去剪:头发太长难洗,又厚又难吹干,容易感冒;哎呀,好好一张俊脸蛋,都被这一头乱毛毁了;头发又油又腻,根本洗不干净啊……他根本懒得搭理我,有时心情好被我磨得没法子,就去剪了。大多时候都是一句话:“我不想剪,这样挺好,我就要留长头发。”

记得大一寒假跟他去东北旅游,一路上最扎眼的就是他那头炸毛,真是“未见其人,先看其头”,连他的影子都透着一股“宇宙大爆炸”的味儿。我都懒得给他拍照,太影响画面了。有时候我还盼望他赶紧交个女朋友,说不定有人管着,就会注意形象了。

最近,这场拉锯战好像慢慢平息了,不是他愿意去理发了,而是我在慢慢往后退。

距离他上次理发已经一个多月了,头发果然又长又厚,油腻腻的形象又回来了。每当我提醒他该去理发了,他就一个字:拖。这周末回来,一开始答应得好好的,今天又明确跟我说:“不想去,下次回来直接去烫了。”我本想说,天热了,这厚头发跟戴帽子似的,多难受;拖到下周日去上海看演唱会,顶着这头头发,多影响形象啊!可这些话,我硬生生咽回去了。

孩子都二十岁了,我为什么还在理发这件事上揪着不放?是我看着难受,觉得不方便,觉得这样出门太影响形象,怕别人用异样的眼光看他。可他自己呢?好像完全没有这方面的烦恼,照样自信出门。这样活着,有什么不好?

之前听心理学课,老师说过,孩子不肯理发,家长别催别劝,更别吵架,买个几块钱的发箍给他就行,对他说,“不方便的时候戴戴。”你不逼他了,他慢慢也会在意自己的形象,到时候自然会剪。

下班回来,我随口问他:“晚上去理发吗?”儿子很坚定地说:“这次不去了。”我点点头,很轻松地说:“好吧,那我回头给你买个发箍吧,头发挡眼睛的时候可以戴戴。”他愣了一下,随即笑了。

在亲子关系里,父母可以往后退一退,给孩子多一点空间,多一点让他自己选择的机会。毕竟日子是他自己的,该怎么过,得靠他自己慢慢体验。

◇城市笔记

菜市场交响曲

[焦作]李秋燕

我喜欢去万方桥菜市场买菜,那嘈杂、喧闹的市井声,裹挟着城市里最生动的烟火气。

万方桥菜市场里的商户大多是老商户,一个摊位干十年、二十年,甚至干一辈子的都有。摊位大多是夫妻二人经营,也有个别是母子两代人经营的。

固定的摊位,固定的商户,固定的菜品,商户们乐此不疲。

卖青菜的一年四季卖着小白菜、上海青、菠菜、芸苋菜、大白菜、茼蒿、油麦菜。卖芹菜的,永远卖芹菜,只有小芹菜和西芹,翻不出啥花样。卖西红柿的,常年卖西红柿,在冬天,是反季蔬菜,价格有些贵。卖菌菇类的,常年都是香菇、草菇、杏鲍菇、金针菇、平菇。总之,想买什么菜,不用兜兜转转,可直奔主题。

几年下来,我通过买菜,认识了一些商户,虽然叫不上名字,但也混了个熟脸。我若隔段时间不去买菜,见了面,商户会多问我一句:“最近忙啥去了,咋不见你来买菜?”问话的人实诚,听话的人心暖。他们不去追究我回答的理由是真是假,也不管我买多少菜,见了面问候一声,好像是我们之间该有的礼仪。

菜市场东北角,卖豆芽的那个男老板,又瘦又小,个头也就一米六左右。他人不出众,可口才很出众。他的叫卖声,抑扬顿挫,收发自如,像在舞台上表演单口相声,听得人上瘾,过瘾。“早上出门,媳妇有交待,不缺斤来不缺两,保证豆芽好质量”,“豆是好豆,缸是好缸,好豆生好芽,好缸满当当”,“黄豆芽,绿豆芽,想吃啥芽有啥芽”。喊得热闹,卖得顺当,市场里卖豆芽的,就数他生意好。

菜市场里卖肉的有八九家,连成一排,我最喜欢北边的头一家。经营肉铺的是夫妻俩,妻子在前台操刀,丈夫在后边负责搅肉机和剁骨头。妻子是和善之人,不笑不说话,比她年长的顾客她喊姨、喊叔,比她小的顾客她喊妹、喊弟。她割好肉递给丈夫时会说:“这块肉给咱姨搅成肉末,吃饺子用哩。”“这块肉切成肉丝,咱叔做卤面哩。”虽不是亲人,听着让人亲近,舒坦,喜悦。

中区卖土豆的,是母子俩。虽说经营的品种单一,也算是把土豆卖出花来了。摊位转圈铺满了黄灿灿的土豆,大号中号小号,沙地的,泥地的,价格也不一样,经得起挑选。母亲嗓子沙哑,说话声不高,负责装袋,称重。儿子瘦高,干净整齐,脸型英俊,头顶梳着小独辫,声音洪亮,略带外地口音,他负责招呼顾客,是菜市场里少有的帅哥。最开始我以为儿子是理发师,是赶早上来给母亲帮忙的,买他家土豆多了,就发现他一直都在市场里忙。后来得知,男孩的确学过理发,听了母亲“卖菜投资小见效快”的建议后,就放弃了开理发店的念头,一心一意卖起了土豆。

菜市场大了,什么人都有。在市场门口卖牛羊肉的夫妻俩,我就不喜欢,还有点讨厌他们。有一次,我在他们摊位上买了一块羊排,妻子在剁羊排时,丈夫有意用后背挡住我的视线,妻子顺势,快速将几块骨头扔进了地上张口的袋子里。这种奸诈手段实在令人厌恶,当他们摊位上的人群走散后,我低语含蓄揭穿了他们的把戏,他们还狡辩说,骨头是不小心掉下来的。呜呼,哀哉!自此我再也不愿看到他们。

菜市场里的闹腾是宏大的交响乐,早上是买卖双方合奏。临近晌午,就成卖家独奏了,买菜的人少了,忙了一上午的商户们,终于可以喘口气。

西北角卖西红柿的,隔空喊问东南角的同行,今天卖了多少斤,话那头直接撂一句:“你管!”

东北角卖茄子的汉子大声吆喝:“真是奇怪,昨天不够卖,今天没人买,吃茄子也挑日子啊。”

中间卖老南瓜的,盘坐在摊位上,接过话头,得意地举着啤酒瓶说:“今天改吃南瓜啦!”

欢笑声、调侃声、嬉闹声在菜场转来转去,听得人身心轻松。

繁星 水印轻阅

扫描二维码,敬请关注本报副刊公众微信号“B座西窗”。投稿邮箱:yzwb-fanxing@163.com